



国民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信用评级报告

大公报 D【2015】094-2 号

主体信用等级：AA-
评级展望：稳定

受评主体：国民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5.00 亿元
主营业务：监管机构批准的各类客户的外汇业务以及对除中国境内公民以外客户的人民币业务

评级观点

国民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中国”或“公司”）是韩国国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银行”或“母行”）在中国设立的外商独资银行，主要从事本外币存贷款、同业拆借、结算代理等业务。评级结果反映了国民中国在取得国民银行的支持、资本充足水平和流动性比例较高等方面的优势，同时也反映了公司收入来源单一、成本控制能力较弱、贷款行业集中度较高、不良贷款水平“双升”、拨备覆盖水平降低等不利因素。

预计未来 1~2 年，随着国民中国新业务以及新产品的拓展，公司的业务结构有望进一步优化，业务规模有望扩大。大公对国民中国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主要优势/机遇

- 国民银行对国民中国提供全方位的支持，有助于增强国民中国运营的稳定性，提高其综合竞争实力；
- 国民中国流动性比例较高，整体流动性情况良好；
- 国民中国资本充足水平保持在良好水平，能够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良好保障。

主要风险/挑战

- 国民中国成本控制能力较弱，盈利能力有待提高；
- 国民中国贷款行业高度集中在制造业，不利于风险分散；
- 国民中国不良贷款水平“双升”，拨备覆盖水平降低，抗风险能力有待加强。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3	2012
总资产	65.76	54.56
存款总额	20.95	16.16
贷款总额	12.74	10.73
所有者权益	22.66	24.19
营业收入	1.09	0.34
净利润	-0.81	0.05
总资产收益率(%)	-1.34	0.09
净资产收益率(%)	-3.44	0.21
不良贷款率(%)	5.97	0.49
拨备覆盖率(%)	151.76	341.11
存贷比(%)	60.82	66.41
流动性比例(%)	255.24	1,303.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3.49	-
一级资本充足率(%)	83.49	-
资本充足率(%)	84.64	-

注：2012 年数据经追溯调整，且总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未经年化。

评级小组负责人：王 敏
评级小组成员：刘 楨 周凤珍
联系电话：010-51087768
客服电话：4008-84-4008
传 真：010-84583355
Email : rating@dagongcredit.com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大公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为便于报告使用人正确理解和使用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出具的本信用评级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兹声明如下：

一、大公及其评级分析师、评审人员与受评主体之间，除因本次评级事项构成的委托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影响评级客观、独立、公正的关联关系。

二、大公及评级分析师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本报告遵循了客观、真实、公正的原则。

三、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大公依据合理的技术规范和评级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评级意见未因受评主体和其他任何组织机构或个人的不当影响而发生改变。

四、本报告引用的受评对象资料主要由受评主体提供，大公对该部分资料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明示、暗示的陈述或担保。

五、本报告的分析及结论只能用于相关决策参考，不构成任何买入、持有或卖出等投资建议。

六、本报告信用等级有效期为一年，在有效期限内，大公拥有跟踪评级、变更等级和公告等级变化的权利。

七、本报告版权属于大公所有，未经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复制、转载、出售和发布；如引用、刊发，须注明出处，且不得歪曲和篡改。

受评主体

国民银行于 2002 年在广州设立国民银行广州代表处，并于 2007 年变更为广州分行，于 2008 年和 2010 年分别设立了哈尔滨分行和苏州分行。2012 年 9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国民银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将其原广州分行、哈尔滨分行和苏州分行改制为国民中国，同时新设国民中国北京分行。2012 年 11 月，国民中国正式对外营业，总部设在北京，由国民银行 100% 持股并控制，初始注册资本为 25.00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13 年末，国民中国共有北京、哈尔滨、广州和苏州 4 家分行。

国民中国在华主要业务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办理国内外结算；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代理保险；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以及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国民中国的母行为国民银行，是韩国总资产规模最大的商业银行，于 1963 年 2 月在韩国首尔正式成立，在全球 4 个国家或地区设有独立法人、拥有 5 家海外分行以及 3 个代表处。国民银行在韩国拥有总人口一半以上的客户数。截至 2013 年末，国民银行资产总额为 265.26 万亿韩元，拥有 1,607 个韩国国内营业网点以及 21,695 名员工。2013 年，国民银行实现净利润 0.82 万亿韩元。同时，国民银行是国民金融集团（KB Financial Group，以下简称“KBFG”）旗下子公司。KBFG 成立于 2008 年，是韩国综合性金融服务集团，分别于 2008 年 9 月和 10 月在纽约证券交易所和韩国证券交易所上市。KBFG 旗下包括两家银行——国民银行和国民储蓄银行，两家证券公司——国民证券和国民投资，两家资产管理公司——国民资产管理和国民资本、两家数据信息公司——国民信用信息和国民数据系统、一家信用卡公司——国民卡、一家保险公司——国民寿险以及一家房地产公司——国民地产。截至 2013 年末，KBFG 总资产为 383.00 万亿韩元，2013 年实现净利润 1.30 万亿韩元¹。

截至 2013 年末，国民中国资产总额 65.76 亿元，存款总额 20.95 亿元，贷款总额 12.74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5.97%，拨备覆盖率为 151.7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83.49%、83.49% 和 84.64%。201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 亿元，净利润 -0.81 亿元²；总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34% 和

¹ 根据 KBFG 2013 年年报整理；2013 年 12 月 31 日，1 美元=1,062.1777 韩元。

² 财务数据摘自国民中国 2013 年度报告，其中 2013 年财务报表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44%。

运营环境

中国经济有望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发展的基本态势，韩国经济缓慢复苏，仍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复杂的运营环境对在华韩资银行未来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013年以来，中国经济总体平稳运行，2013年全年，中国实现国内生产总值568,845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7.7%；其中，第一季度增长7.7%，第二季度增长7.5%，第三季度增长7.8%，第四季度增长7.7%。从主要社会和经济指标上看，农业生产再获丰收，工业生产增势平稳，固定资产投资较快增长，市场销售平稳增长，进出口增长有所回升，居民消费价格基本稳定，居民收入继续增加，货币信贷平稳增长，人口就业总体平稳。

在经济总体平稳运行的同时，中国经济发展所处的内外部环境依然复杂严峻。从国际上看，世界经济尽管延续缓慢复苏态势，但新的增长动力源尚不明朗；大国货币政策、贸易投资格局、大宗商品价格的变化方向都存在不确定性。从国内看，经济运行存在下行压力，部分行业产能过剩问题严重，保障粮食安全难度加大，宏观债务水平持续上升，结构性就业矛盾突出，生态环境恶化、食品药品质量堪忧等突出问题仍没有缓解。

面对错综复杂的发展环境，国家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提出了以切实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大力调整产业结构、着力防控债务风险、积极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着力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不断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为主要内容的经济工作任务。同时，针对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深层次问题，2013年11月举行的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以全面深化改革为议题，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确定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重大原则，指出要紧紧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为中国经济的转型升级明确了方向和路径。

2013年，韩国名义国内生产总值为1.30万亿美元，同比增长3.00%；实际国民总收入同比增长4.00%；名义人均国民收入为26,205美元，同比增长6.10%。2013年韩国经济增速有所回升，主要得益于出口的稳步增长，民生消费保持增势，以及建设投资增长率的由负转正。具体来看，2013年韩国出口增长率为4.30%，同比增长0.10个百分点；民生消费增长率为1.90%，同比上升0.20个百分点；建设投资增长率为6.90%，同比大幅提升9.10个百分点。

总体来看，复杂的运营环境使在华韩资银行面临严峻挑战，对在华韩资银行未来经营管理尤其是风险控制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韩



国经济的缓慢增长对国民银行的经营将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到对国民中国的支持。

在华外资银行坚持稳健经营，业务不断深入发展，总资产和存贷款余额保持较快增长；另一方面，外资银行也面临着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

在华外资银行及分支机构数量稳步增长，经营区域不断扩大。截至 2013 年末，共有 51 个国家和地区的银行在华设立 42 家外资法人机构、92 家外国银行分行和 187 家代表处。36 家外资法人银行、57 家外国银行分行获准经营人民币业务，30 家外资法人银行、27 家外资银行分行获准从事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6 家外资法人银行获准发行人民币金融债，3 家外资法人银行获准发行信用卡。截至 2013 年末，外资银行在华资产达 2.56 万亿元，同比增长 7.45%；各项贷款 1.11 万亿元，同比增长 6.47%，不良贷款率 0.49%；各项存款 1.49 万亿元，同比增长 4.72%；流动性比例 72.42%，实现税后利润 140.34 亿元；营业网点的布局城市上升至 69 个，由最初的东部沿海逐步向内陆省份延伸。在华外资银行坚持审慎合规经营，基本面健康，主要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¹。

近年来，外资银行在华主营业务领域除传统的信贷业务外，还逐步开始提供中小企业融资、大宗商品贸易、资产管理、托管和清算服务等。在巩固传统服务业务的同时，一些外资银行也大力开发信用卡业务，同时通过积极发行小微企业金融债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更多便利。此外，外资银行的业务准入有所放开，继 2011 年 6 月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允许符合条件的在华外资法人银行与本国银行一样具有申请基金销售机构资格后，证监会于 2012 年 10 月又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管理办法》，明确外资法人银行在公募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方面将享有国民待遇。外资银行还积极抓住人民币不断国际化的机遇，推进跨境人民币业务。

随着外资银行的不断增多以及本土银行的大量出现，中国银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差异化发展将是外资银行未来的发展方向。同时，外资银行也需不断加强与中资银行的业务合作，实现在竞合中良性互动，共同发展。

监管机构对外资银行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强，有助于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

为促进外资银行在华稳健发展，维护银行体系安全运行，银监会对外资银行在华发展实施“分行与法人双轨并行，法人银行导向”政策，以有效隔离境外风险传染，最大限度地维护金融体系稳定和保护存款人利益。2006 年末，《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及实施细则相继出台，提出鼓励建立有利于监管、运营透明的外资法人银行，明确规定了跨

¹ 数据来源：银监会。

境大额资金流动和资产转移信息披露、设置独立的风险管理与信息系统、无条件接受监督检查、停业整顿等重要风险监控措施。

金融危机爆发后，针对外资银行跨境风险传染的特点，监管层对外资银行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强。2009年，银监会进一步加强跨境监管合作，初步建立外资银行跨境风险传染应对机制，制定在华外资法人银行及外国银行分行危机情况下的监管措施，建立针对外资法人银行和外国银行分行的监管“工具箱”，提高应对操作性，提高抵御跨境风险传染能力。同时，督促在华外资银行落实《境内外资银行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从风险预警、报告、评估、应急处置措施等方面加强配套建设，审慎审批外资银行人民币业务和增资申请，督促外资银行建立有效资本补充机制，密切关注外资银行资本的抗风险能力，督促外资银行提高贷款损失准备计提力度。2010年4月，银监会召开外资银行监管工作会议，对外资银行风险监管工作进行部署，重点强调流动性风险和跨境风险的防范化解。根据监管要求，外资银行存贷比应于2011年末达到《商业银行法》中不超过75%的比例。总体上看，在华外资银行营业机构主要指标均好于监管要求，处于良好水平。此外，根据监管要求，2013年开始，外国银行在华分行也应参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风险权重计量人民币风险加权资产。

总体来看，中国监管机构对在华外资银行比较严格的监管措施，有利于提高外资银行风险管理水平，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促进业务长期稳健发展。

运营价值

国民中国开展的业务品种较少，收入来源较为单一，以利息收入为主

由于成立法人银行时间较短，国民中国目前开展的业务种类相对较少，收入来源较为单一。国民中国目前已开办的业务条线产品分为对公和对私两个部分。在对公业务中，公司开办业务主要有资产业务、负债业务、中间业务以及国际贸易融资业务。在对私业务中，公司为除境内公民以外的个人客户提供人民币业务，并向个人提供包括结售汇在内的外币业务。而在传统的银行存贷款业务中，国民中国目前没有开展个人贷款业务，在个人存款业务方面也尚未开展对外营销工作，因此对公存款和贷款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业务组成部分。

2012~2013年，国民中国营业收入分别为3,436万元和10,918万元，其中2013年同比增长217.76%。由于国民中国于2012年11月开始正式营业，成立时间较短，因而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相对较大。

从收入结构来看，国民中国收入来源比较单一，利息净收入占比较高，但有所下降。2012~2013年，国民中国利息净收入分别为3,183



万元和 8,27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2.64% 和 75.82%。国民中国中间业务带来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大幅增长，2012~2013 年分别为 188 万元和 1,42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48% 和 13.05%。2013 年人民币对美元的升值促进了国民中国汇兑收益的增长，2012~2013 年汇兑收益分别为 64 万元和 1,21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7% 和 11.13%（见表 1）。

表 1 2012~2013 年国民中国主要营业收入结构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净收入	8,278	75.82	3,183	92.6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25	13.05	188	5.48
汇兑收益	1,215	11.13	64	1.87
营业收入	10,918	100.00	3,435	100.00

数据来源：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国民中国的利息收入主要来自于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存放同业款项所产生的利息，2012~2013 年两项业务产生的利息收入合计占利息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2.82% 和 69.47%。2013 年，由于拆出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显著增长，二者利息收入之和的占比相对有所下降。2013 年，国民中国拆出资金实现利息收入 4,734 万元，占利息总收入的 29.04%，同比大幅上升 22.09 个百分点（见表 2）。

表 2 2012~2013 年国民中国利息收入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放同业款项	5,563	34.12	3,587	81.84
存放中央银行	243	1.49	10	0.23
拆出资金	4,734	29.04	305	6.95
发放贷款及垫款	5,765	35.35	481	10.98
利息收入	16,306	100.00	4,383	100.00

数据来源：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从国民中国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来看，2012 年，国民中国营业收入地区分布主要集中在总行，总行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94.02%。2013 年，国民中国营业收入地区分布逐渐均衡化，总行营业收入占比同比大幅下降 42.40 个百分点，其余地区分行营业收入占比均有不同程度的上升，其中北京分行对公司营业收入的贡献度增长最快，占比同比上升 23.29 个百分点，达到 23.92%（见表 3）。



表 3 2012~2013 年国民中国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 万元, %)

地区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5,636	51.62	3,230	94.02
北京分行	2,612	23.92	22	0.63
广州分行	1,002	9.18	79	2.29
哈尔滨分行	205	1.88	-70	-2.03
苏州分行	1,463	13.40	175	5.08
营业收入	10,918	100.00	3,436	100.00

数据来源: 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国民银行利用自身在韩国积累的多年经营经验与业务优势, 对国民中国提供了较为全面的支持, 为国民中国的不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国民银行在资金、业务开展和战略、人力及风险管理等多方面对国民中国给予大力支持, 将多年积累的经验与优势传承给公司。

在资金支持方面, 国民银行注资 25.00 亿元成立国民中国, 注册资本金在所有在华韩资银行当中排名第一。同时, 母行承诺在危机时刻也会给予国民中国政策允许范围内的全力支持, 包括向母行筹措资金、请求母行提高公司的拆借额度等。

在业务开展和战略方面, 国民银行会在每年制定计划时, 结合全球经济形势分析, 为国民中国提供整体上的经营发展战略建议, 以促进国民中国的健康发展。同时, 国民银行在韩国拥有最多的个人客户以及网点, 零售业务方面的优势将为国民中国今后在中国市场上拓展零售银行业务提供宝贵的经验。此外, 为了加强国民中国与母行的沟通, 2013 年, 国民中国董事长由原先中国籍董事长更换为母行副行长, 通过加强董事会与母行方面的沟通, 可以更好地借鉴母行优势与经验, 从而促进国民中国的全面发展。

在人力方面, 国民银行派遣大量有丰富金融行业经验的中高级人才, 分配到国民中国总行和各个分行, 保障了国民中国业务正常运转的同时, 加速了成长速度。此外, 为了提高员工业务水平、组织忠诚度及归属感, 国民银行也开始计划为国民中国的员工提供赴韩培训机会。

在风险管理方面, 国民银行定期检查国民中国的风险管理体系, 并按照巴塞尔协议 III 的规定加强对国民中国的管理。同时, 在授信审批方面, 国民银行根据不同企业的信用评级严格把控授信额度, 对于超出规定范围的授信, 国民银行统一进行最后审批。

在树立公司良好形象方面, 国民银行十分重视公司作为中国企业市民所应尽的责任, 支持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提倡和谐共存, 使公司成为受到中国公民信赖和喜爱的本地化银行。



总体来看，国民中国得到了国民银行在资金、业务开展和战略、人力以及风控等方面的直接或间接支持，从长远来看，有助于增强国民中国的运营水平。

管理与战略

国民中国基本建立了与公司业务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公司治理架构，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国民中国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初步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

为健全银行独立的公司治理框架，国民中国建立以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监事、高级管理层等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保证各职能规范运作、分权制衡，并实现科学、合理的经营目标。截至 2013 年末，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有董事长 1 名，由公司股东决议方式进行任命，另有 3 名为非执行董事，2 名为执行董事。董事会成员均为国民银行资深职业经理人或在中国市场有较长时间管理工作经验、熟悉中国的专业人士，有利于充分发挥母行优势扩展中国市场，从而实现国民中国的整体战略目标。国民中国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人力资源委员会、授信审批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共 6 个专业委员会。同时，公司还设有 1 名监事，监事由股东委派，对公司股东负责。行长下设经营协议会，以及根据不同的业务特性设置的 3 个本部和 13 个职能部门，具体为经营管理本部，下设经营战略部、财务会计部、授信审批部、人事部和业务支援部；营业支援本部，下设营业推进部、企业金融部、个人金融部资金部和分行；风险管理本部，下设风险管理部。为了强化公司风险管理独立性，国民中国风险管理本部不受行长管理，本部长职位级别相当于副行长。截至 2013 年末国民中国组织结构图见附件 1。

总体而言，国民中国基本建立了与公司业务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公司治理架构，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国民中国以本地化发展为长期目标，在国民银行的全面支持下制定了完善的发展战略计划，整体保证了法人转制初期平稳健康的发展势头

国民中国作为国民银行投资规模最大的海外核心子公司，国民银行全面配合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国民银行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治理等重大事项进行深入研究，与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进行充分沟通并科学决策。为了在中国长期拓展业务，国民中国将“本地化经营”作为最终发展目标，并将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主要分为三个阶段，分别为法人成立初期阶段（2013~2014 年），稳定业务竞争力阶段（2015~2017 年），及扩大本地化营业阶段（2018 年以后）。



在法人成立初期阶段，国民中国将以韩资企业为主要营业对象，通过提供多样化的企业金融服务来搭建营业基础。同时，通过充分利用母行雄厚的品牌竞争优势，强化在华韩国侨民的个人业务，确保银行能够早日形成良好的口碑。

在稳定业务竞争力阶段，公司在借助法人成立初期所搭建的营业基础，在完善传统业务的前提下，不断扩大业务领域，计划相继推出借记卡、手机银行等能够满足零售业务发展的各项服务。通过细分市场，进行有针对性的客户服务战略，继续以韩资企业和个人为主发展动力，巩固面向中资企业（中小企业）的各项特色金融业务。同时，将营业战略逐步扩展至中国个人客户，为本地化发展目标奠定基础。

在扩大本地化营业阶段，公司将从前期的单一服务领域转变为通过多元化创新服务，初步达成全面本土化目标。同时，在保持已构建企业金融业务竞争优势基础上，结合母行强大的产品开发实力和服务理念，全面扩大以中国客户为对象的个人金融服务，并通过优化客户资源，重点开发高端客户，对其提供优质的个人理财业务等私人银行服务。最后，国民中国计划在 2015 年争取实现韩资客户与中资客户各占 50%的局面。

总体来看，在国民银行的支持下，公司实施的战略能够为国民中国在华业务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风险管理与资产质量

国民中国风控体系能够满足当前业务需求，未来业务拓展将会对其风控水平提出更高要求

国民中国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是以董事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为中心、以风险管理部为主要运营机构、会同审计部和合规部协同监管、结合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内控机制的全面风险管理结构。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统筹全行风险管理工作，审定总体风险管理战略、风险偏好等；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对风险进行管理；高级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政策及指导原则，保证风险管理政策的实施；风险管理部负责监控风险管理政策和限额等相关风险制度的执行情况；审计部负责审查风险管理现状和 risk 管理系统；合规部负责审查合规性风险；各业务部门和各分支机构具体执行由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部制定的风险管理规定和措施。

信用风险管理方面，风险管理部制定公司的信用风险政策，并监控相关业务部门的执行情况。授信审批部负责信用风险的授信审批工作，通过严格的授信审批流程对授信客户的财产和非财务信息进行信用评价，并综合担保等情况来确定客户的授信等级。但是，公司审批权限主要集中在总行的授信审批部，各分行只有少量的低风险业务审

批权限。此外，风险管理部的信用管理、风险预警和贷后管理等风险措施可以强化公司的信用风险管理。同时，为了防范信用集中度风险，风险管理部和授信审批部会定期向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公司信用风险集中度状况，以防范由信用集中度过高而引起的重大损失风险。

市场风险管理方面，国民中国的市场风险以短期买卖有价证券、外汇敞口头寸、金融衍生产品及其他包含市场风险的银行表内外交易等作为管理对象。由于公司在 2013 年度尚未开展债券业务，因此公司面临的市場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公司主要采用外汇敞口分析和风险价值来计量汇率风险，并通过设定敞口头寸限额和 VaR 限额等来管理汇率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国民中国流动性风险由总行负责统一管理。在日常流动性管理和压力测试时，公司充分考虑了资产展期和提前收回、负债到期流失和提前支取、外债额度、同业授信额度、法定存款准备金回流等因素。同时，公司也建立了流动性应急计划，将流动性风险分成了正常、关注、警戒、准危机和危机共 5 个阶段。危机发生时，公司将成立应急管理小组，根据不同的危机阶段预定来采取相应的措施以化解流动性危机。措施主要包括对大额支出、大额资产配置等加强流动性的监测和管理，折价出售有价证券、高价融入资金等。

操作风险方面，公司通过风险自我评估、收集操作风险损失数据、确定关键风险指标等方式对操作风险进行识别和评估，采取基本指标法对操作风险进行监管资本计量，并根据风险自我评估对象、关键风险指标超过预警额度及发生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时，制定风险控制及缓释方案，各分行、总行风险管理部分别向分行长、风险管理委员会及高级管理层汇报有关操作风险管理情况。

总体来看，国民中国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及制度体系能够满足当前风险管控的需要，未来业务的拓展将对风险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

国民中国贷款行业集中度较高，不利于分散风险

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制造业贷款余额分别为 8.84 亿元和 6.43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1.51%和 70.58%，贷款余额和占比均有所下降。在制造业中，通信设备、计算机及电子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和运输设备制造业为前三大贷款行业，截至 2013 年末，上述三大细分制造行业贷款在贷款和垫款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22.75%、9.40%和 8.0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是国民中国的第二大贷款行业，2012~201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贷款占比从 6.21%上升至 12.07%。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制造业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两大行业贷款合计占比分别为 97.72%和 82.65%，占比有所下降，但集中度仍然较高，不利于分散风险（见表 4）。



表 4 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贷款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 亿元, %)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制造业	6.43	70.58	8.84	91.5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0	12.07	0.60	6.21
批发和零售业	0.81	8.89	0.22	2.28
房地产业	0.77	8.45	-	-
合计	9.11	100.00	9.66	100.00

注: 贷款合计中不包括贴现转贴现业务贷款

数据来源: 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2012~2013 年末, 国民中国的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分别为 7.08%和 4.48%, 其中截至 2013 年末, 单一客户集中度同比显著下降 2.60 个百分点, 且远低于 10.00%的监管标准¹。截至 2013 年末, 国民中国最大十家贷款客户集中度为 25.68%, 同比下降 2.07 个百分点, 客户集中度较低 (见表 5)。截至 2013 年末, 除第七大客户 STX (大连) 重工有限公司 0.51 亿元的贷款被归为损失类, 其它九家贷款客户贷款质量均为正常类。

表 5 截至 2013 年末国民中国最大十家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 亿元, %)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贷款五级分类
客户一	1.01	4.48	正常类
客户二	0.77	3.41	正常类
客户三	0.63	2.80	正常类
客户四	0.61	2.71	正常类
客户五	0.61	2.71	正常类
客户六	0.59	2.60	正常类
客户七	0.51	2.28	损失类
客户八	0.45	1.98	正常类
客户九	0.30	1.36	正常类
客户十	0.30	1.36	正常类
合计	5.78	25.68	-

数据来源: 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总体来看, 国民中国贷款行业集中度高, 发放的贷款对制造业信用风险变化较为敏感, 在当前制造业整体产能过剩, 风险显现的情况下, 国民中国需要加强对制造业的信用风险管控。

¹ 监管标准来源: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公布后有关问题的公告》。



国民中国不良贷款水平“双升”，拨备覆盖水平降低，抗风险能力有待加强

2012~2013年末，国民中国不良贷款余额分别为0.05亿元和0.76亿元，不良贷款率分别为0.49%和5.97%（见表6）。2013年国民中国不良贷款水平显著上升是由于两笔在成立法人前的贷款出现欠息情况所造成，这两笔贷款在2013年由正常类转入损失类，其中一笔为对STX(大连)造船有限公司和STX(大连)海洋重工有限公司两家企业发放的银团贷款共计1,200万美元，一笔为对大银电子有限公司发放的小微企业贷款共计47万美元。目前，针对大银电子有限公司的借款人强制过程已完成并进入核销阶段，而STX(大连)海洋重工有限公司和STX(大连)造船有限公司也已进入企业重组阶段。

为应对不良贷款规模的扩大，国民中国大幅提升对全部贷款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2012~2013年末，公司贷款损失准备分别为0.18亿元和1.15亿元，损失类贷款计提比例均为100%。由于不良贷款余额的上升，2012~2013年末，国民中国拨备覆盖水平有所下降，分别为341.11%和151.76%，其中2013年仅略高于150.00%监管标准，抗风险能力有待提高。

表6 2012~2013年末国民中国不良贷款及拨备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3年末	2012年末
不良贷款余额	0.76	0.05
贷款损失准备	1.15	0.18
不良贷款率	5.97	0.49
拨备覆盖率	151.76	341.11

数据来源：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注：2012年数据不良贷款率经追溯调整

资产负债结构与流动性

国民中国资产规模虽进一步扩大，但资产规模仍较小

国民中国资产主要由发放贷款及垫款、拆出资金、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等构成。2012~2013年末，国民中国总资产分别为54.56亿元和65.76亿元，其中2013年末同比增长20.53%。2012~2013年末，国民中国发放贷款及垫款、拆出资金、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存放同业款项同比分别增长9.87%、16.92%、242.45%和16.95%。

从资产构成来看，存放同业款项为国民中国第一大资产构成部分。2012~2013年末，国民中国存放同业款项总额分别为25.54亿元和29.87亿元，在总资产中占比分别为46.81%和45.42%。同期，国民中国拆出资金分别为16.37亿元和19.14亿元，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30.00%和29.11%。拆出资金的增长主要来自于中国境内业务增长，



截至 2013 年末，中国境内拆出资金业务同比增长 66.39%，占拆出资金总额的比重为 30.00%，同比增长 8.83 个百分点。

表 7 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主要资产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及垫款	11.58	17.61	10.54	19.32
拆出资金	19.14	29.11	16.37	30.0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63	5.52	1.06	1.94
存放同业款项	29.87	45.42	25.54	46.81
小计	64.22	97.66	53.51	98.08
总资产	65.76	100.00	54.56	100.00

数据来源：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发放贷款及垫款占比在总资产中分别为 19.32%和 17.61%。从贷款类型来看，国民中国没有个人贷款业务，所有的贷款业务均为对公贷款，贷款业务主要是由一般贷款、银团贷款、贴现及转贴现所组成。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贷款余额的增长主要来自于转贴现业务，分别为 1.08 亿元和 3.48 亿元。截至 2013 年末，公司转贴现业务金额同比增长 222.22%，占比也大幅上升 17.26 个百分点至 27.31%。同期，一般贷款金额分别为 8.10 亿元和 7.61 亿元，占比同比下降 15.63 个百分点到 59.74%，业务规模有所萎缩。

表 8 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贷款余额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般贷款	7.61	59.74	8.10	75.37
银团贷款	1.50	11.76	0.75	7.03
贴现	0.15	1.19	0.81	7.55
转贴现	3.48	27.31	1.08	10.05
合计	12.74	100.00	10.73	100.00

数据来源：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国民中国存款业务以企业存款为主；拆入资金和吸收存款规模的持续扩大推动国民中国负债规模上升

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的总负债分别为 30.37 亿元和 43.10 亿元，其中 2013 年同比增长 41.91%，增速较快。拆入资金和吸收存款是国民中国重要的资金来源，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拆入资金分别为 9.59 亿元和 21.55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1.58%和 50.00%。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主要债务构成情况见表 9。



表 9 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主要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拆入资金	21.55	50.00	9.59	31.58
吸收存款	20.95	48.61	16.16	53.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1	0.05	4.10	13.50
小计	42.51	98.65	29.85	98.29
总负债	43.10	100.00	30.37	100.00

数据来源: 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2012~2013 年末, 国民中国吸收存款总额分别为 16.16 亿元和 20.95 亿元, 其中 2013 年末同比增长 29.64%。从存款构成来看, 国民中国的定期存款占比较高。2012~2013 年末, 国民中国定期存款余额分别为 15.75 亿元和 19.78 亿元, 分别占存款总额的 97.46%和 94.42%。

从存款客户的角度来看, 国民中国的存款业务以企业客户为主。2012~2013 年末, 国民中国企业存款余额分别为 16.07 亿元和 20.72 亿元, 分别占存款总额的 99.40%和 98.89%, 其中 2013 年企业存款余额同比增长 28.94% (见表 10)。

表 10 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存款余额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企业存款	20.72	98.89	16.07	99.40
其中: 活期存款	1.12	5.36	0.40	2.46
定期存款	19.59	93.53	15.67	96.94
个人存款	0.23	1.11	0.09	0.60
其中: 活期存款	0.05	0.24	0.02	0.12
定期存款	0.18	0.87	0.08	0.48
合计	20.95	100.00	16.16	100.00

数据来源: 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国民中国流动性比例较高, 整体流动性情况良好

2012~2013 年末, 国民中国存贷比分别为 66.41%和 60.82%, 符合监管层对于存贷比的要求; 由于国民中国资金运用能力的提升, 流动性比例下降, 但远高于监管层 25%的要求。2012~2013 年末, 国民中国的流动性比例分别为 1,303.54%和 255.24%, 虽然大幅下降, 但仍处于较高水平, 流动性水平良好。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流动性情况见表 11。



表 11 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流动性情况 (单位: %)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存贷比	60.82	66.41
流动性比例	255.24	1,303.54

数据来源: 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盈利分析

国民中国成本费用支出较大, 成本控制能力较弱, 盈利能力有待提高

国民中国业务多元化程度较低, 主要以传统的存贷款业务为主。2012~2013 年, 国民中国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0.34 亿元和 1.09 亿元。另一方面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 各项支出较大。2012~2013 年, 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分别为 0.60 亿元和 1.17 亿元, 其中 2013 年同比增长 95.00%, 主要是因为总行和北京分行薪酬、租赁以及一般管理费用的增加。2012~2013 年, 国民中国成本收入比分别为 176.47%和 107.34%, 虽然有所下降, 但是成本控制能力依然较弱。

2012~2013 年, 国民中国分别实现净利润 0.05 亿元和 -0.81 亿元。由于公司 2012 年开业享受到政府“朝阳区促进金融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优惠政策, 一次性获得了资金补贴人民币 0.30 亿元, 2012 年当年实现盈利, 但 2013 年由于运营成本的显著提高且营业外收入大幅下降, 净利润为负。2012~2013 年国民中国盈利及成本控制情况见表 12。

表 12 2012~2013 年国民中国盈利与成本控制情况 (单位: 亿元, %)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1.09	0.34
营业支出	2.19	0.57
其中: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4	0.00
业务及管理费	1.17	0.60
资产减值损失	0.98	-0.03
净利润	-0.81	0.05
成本收入比	107.34	176.47

数据来源: 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国民中国盈利能力有待提高。由于净利润减少为负, 同时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的扩大, 截至 2013 年末, 国民中国总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34%和 -3.44%, 净息差为 1.39%, 盈利能力有待增强 (见表 13)。



表 13 2012~2013 年国民中国盈利能力情况（单位：%）

项目	2013 年	2012
总资产收益率	-1.34	0.09
净资产收益率	-3.44	0.21
净息差	1.39	-

数据来源：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资本充足性

国民中国资本充足水平保持在良好水平，能够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良好保障

截至 2012 年末，国民中国根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计算的资本充足水平较高，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84.39%和 183.58%。截至 2013 年末，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83.49%、83.49%和 84.64%（见表 14），符合非系统性重要银行过渡期 5.5%、6.5%和 8.5%的监管标准。

表 14 2012~2013 年末国民中国资本充足情况（单位：%）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资本充足率（旧办法）	-	184.39
核心资本充足率	-	183.5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3.49	-
一级资本充足率	83.49	-
资本充足率（新办法）	84.64	-

注：新办法指银监会于 2012 年 6 月 7 日颁布、201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数据来源：根据国民中国提供资料整理

总体来说，国民中国资本充足性保持较高水平，能够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

评级展望

预计未来 1~2 年，国内外宏观经济运行仍存在很多不确定性，在华外资银行也将面临更激烈的竞争和挑战，但人民币国际化进程的进一步推进以及对外资银行业务的不断放开，将为在华外资银行提供更多机遇。随着国民中国各项新业务及产品的陆续推出，客户基础预计将逐步增强，业务规模有望持续扩大，业务结构有望进一步优化，盈利能力有望改善。综合分析，大公对国民中国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跟踪评级安排

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将对国民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评主体）进行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大公将持续关注受评主体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受评主体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受评主体的信用状况。

跟踪评级安排包括以下内容：

1) 跟踪评级时间安排

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大公将在发生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后及时进行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分析结束后下1个工作日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发布评级结果。

2) 跟踪评级程序安排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访谈、评级分析、评审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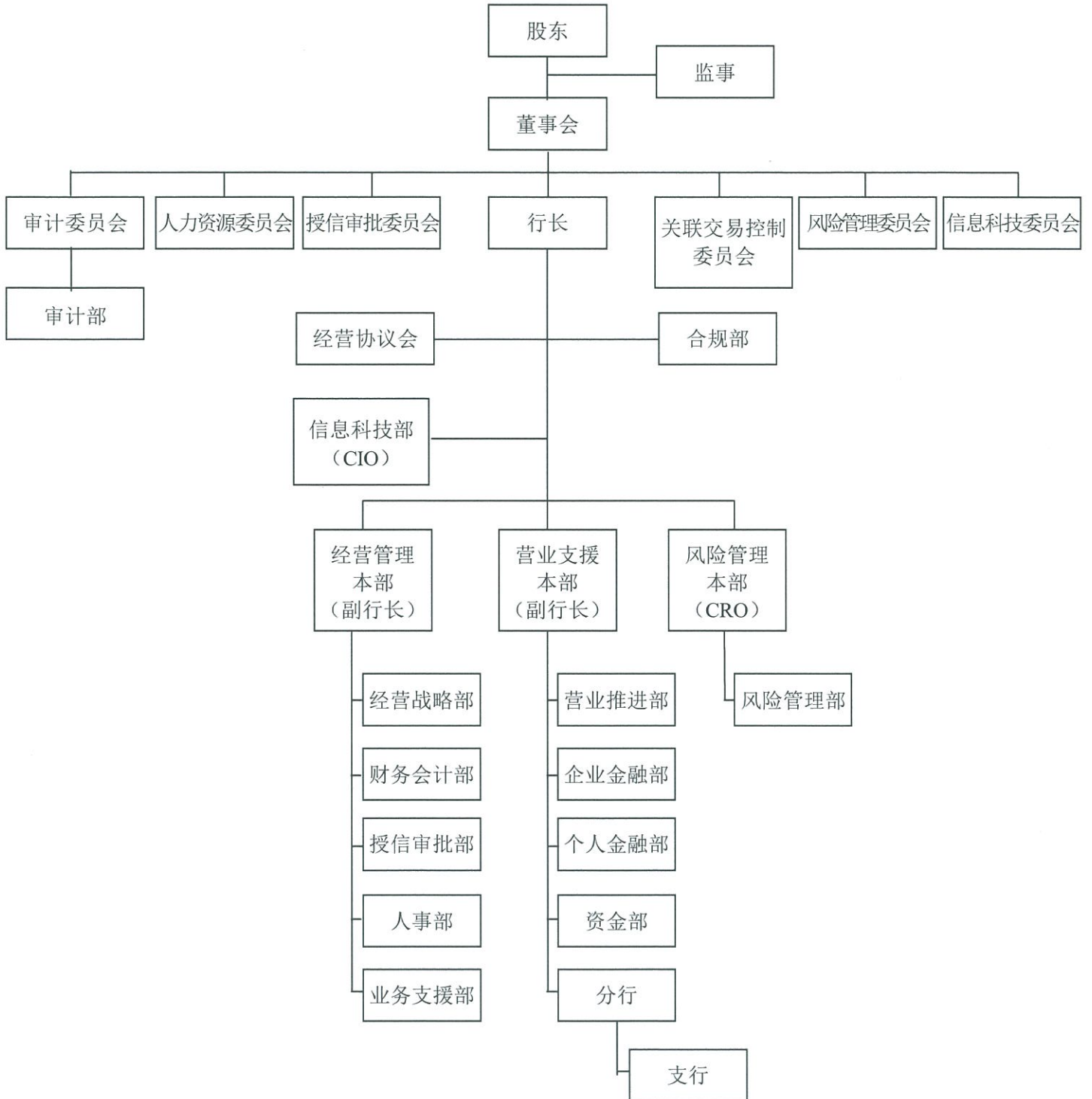
大公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受评主体、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3) 如受评主体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大公将根据有关的公开信息资料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或宣布前次评级报告所公布的信用等级失效直至受评主体提供所需评级资料。



附件 1

截至 2013 年末国民中国组织结构图





附件 2

国民中国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资产类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6,336	10,644
存放同业款项	298,734	255,436
拆出资金	191,410	163,739
应收利息	3,967	9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5,823	105,421
固定资产	1,839	1,843
长期待摊费用	1,061	1,134
无形资产	4,689	4,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9	262
其他资产	1,079	2,028
资产总计	657,586	545,582
负债类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11	41,025
拆入资金	215,528	95,854
吸收存款	209,498	161,632
应交税费	44	368
应付利息	2,596	2,587
其他负债	2,340	2,227
负债合计	431,017	303,693
权益类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0,000	250,000
资本公积	341	341
储备基金	49	47
一般风险准备	442	420
未分配利润	-8,064	-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6,199	-8,9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568	241,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7,586	545,582



附件 2 国民中国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续表 1）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损益类		
营业收入	10,918	3,436
利息净收入	8,278	3,183
利息收入	16,306	4,383
利息支出	8,028	1,2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25	18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94	21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9	24
汇兑收益	1,215	64
营业支出	-21,908	-5,7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8	-42
业务及管理费	-11,679	-5,960
资产减值损失	-9,831	282
营业利润	-10,990	-2,284
加：营业外收入	636	3,031
减：营业外支出	-66	-0.00
利润总额	-10,420	747
减：所得税费用	2,355	-280
净利润	-8,065	467
现金流量类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59	5,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0	-6,7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5,40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982	313,098



附件 2 国民中国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续表 2)

单位: %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财务指标		
总资产增长率	20.5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7.76	-
营业利润增长率	-381.18	-
净利润增长率	-1826.49	-
流动性比例	255.24	1303.54
贷款/总资产	0.18	0.54
存贷比	60.82	66.41
利息净收入/营业收入	0.76	0.93
手续费净收入/营业收入	0.13	0.05
总资产收益率	-1.34	0.09
净资产收益率	-3.44	0.21
不良贷款率	5.97	0.49
拨备覆盖率	151.76	341.11
核心资本充足率	114.24	184.58
资本充足率(旧办法)	114.88	185.4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3.49	-
一级资本充足率	83.49	-
资本充足率(新办法)	84.64	-

附件 3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 1、贷款总额=企业贷款和垫款（含贴现）+个人贷款和垫款
- 2、存款总额=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 3、存贷比：根据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
- 4、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 \times 2/(当年年末总资产+上年年末总资产) \times 100%
- 5、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 \times 2/(当年年末净资产+上年年末净资产) \times 100%
- 6、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当年各项贷款总额 \times 100%
- 7、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times 100%
- 8、资本充足率、核心资本充足率：根据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
- 9、流动性比例：根据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
- 10、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times 100%
- 11、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单一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times 100%
- 12、前十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times 100%

附件 4 主体信用等级符号和定义

- AAA 级**：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AA 级**：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 A 级**：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 BBB 级**：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 BB 级**：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 B 级**：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 CCC 级**：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 CC 级**：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 C 级**：不能偿还债务。

注：除 **AAA 级**，**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大公评级展望定义：

- 正面**：存在有利因素，一般情况下，未来信用等级上调的可能性较大。
- 稳定**：信用状况稳定，一般情况下，未来信用等级调整的可能性不大。
- 负面**：存在不利因素，一般情况下，未来信用等级下调的可能性较大。